



## 凡例

(一) 民國十七年夏，廣西省教育廳，在桂林組織暑期講學會，余往講西洋經濟思想史，本書材料，即係該時所用講義之一部份，酌加修改而成。

(二) 編纂是書之主旨，係為一般研究西洋經濟學說者闡一途徑，故篇首詳論研究之方法，全書字數雖少，於各派學說之精華，皆一一論其梗概。

(三) 本書敘述，古略今詳，故一七七六年以前之經濟名家，不列其中。

(四) 本書限於篇幅，於西洋經濟思想，祇擇其最重要各點述之，書中未盡之義，另於鄙人所著之《經濟論文集》一書中（商務印書館出版）中引之。

(五) 本書抄錄校對諸事，由內人明宜任其勞，特誌數語，以示不忘。

民國十九年，三月，編者識於武林。

APR 28 1931 \$ 2.25

# 西洋五大經濟學家目錄

## 第一章 總論

- (一) 經濟思想之性質與其重要
- (二) 研究經濟思想史之步驟
- (三) 西洋經濟思想史之五大派別及其主要作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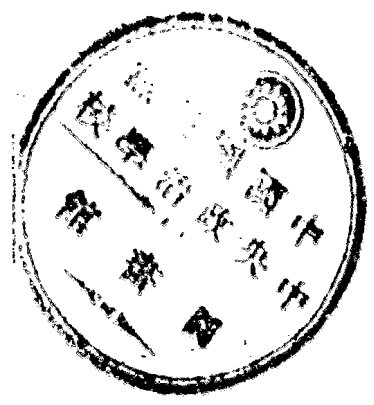
## 第二章 亞丹斯密斯

- (一) 傳略與環境
- (二) 分工論
- (三) 價值及分配論

甲價值

乙工資

目次



目次

丙 贏利

丁 地租

(四) 財政理論

(五) 斯密斯學說之影響

第三章 斯穆勒

(一) 歷史學派之起源

(二) 斯穆勒對於經典派經濟學說之批評

(三) 斯穆勒以後之德國經濟學界

第四章 馬克斯

(一) 科學的社會主義

(二) 唯物史觀

(三) 價值及剩餘價值論

(四)階級戰爭說

(五)資本與恐慌論

## 第五章 巴維克

(一)歐洲諸小國對於經濟思想之貢獻

(二)巴維克之重要著述

(三)關於利息問題之三種學說

(四)巴維克之方法與哲學

## 第六章 及逢斯

(一)及逢斯與算術經濟學派

(二)利用論與交換公式

(三)總論

## 參考書目舉要

目次

目次

# 西洋五大經濟學家

唐慶增著

## 第一章 總論

### (一) 經濟思想之性質與其重要

經濟思想爲學者或政治家處於某種經濟環境之下，所主張之一切意見也。個人既具有智慧能力，則其對於環境，遂生出種種之判斷，某種經濟制度有優點，某種經濟制度待改良，此種批評，必須以學識或經驗作爲基礎，即代表某一時代某個人或學派之經濟思想；研究經濟思想者，當就客觀的地位，以估定思想本身之真價值，既不在強記事實，亦不當生吞活剝，善於研究經濟思想者，須能利用前人學說之精華，以修正現有之新思想，俾能創造一種有價值而能切救時弊之學說。



民學五大經濟學家

所謂經濟思想者，與社會之各項經濟制度，有密切之關係，凡一切關於經濟制度之言論，皆得稱爲經濟思想。故國家有租稅則有財政學說，有人口則有人口理論，有幣制則有關於幣制之經濟思想。經濟思想之歷史，由來甚久，希臘大哲柏拉圖 Plato 與亞里士多德 Aristotle 雖非經濟學專家，而柏氏之分工理論，亞氏之貨幣學說，皆膾炙人口，爲後世學者所稱道。在我國古代之典籍中，若洪範之食貨二政，周禮之理財學說，降而至所太史公之貨殖列傳，桓寬之鹽鐵論等，其說亦多精到透澈，足供研究中國經濟思想史者之佐證。泰西各國學者，以畢生精力研究經濟思想歷史者，實繁有徒，以言過去，若英之麥考洛 J. R. McCulloch，德之羅斯休 W. Roscher，若論現在，則法之徒僕滑 Dubois，美之勃洛克 C. J. Bulloch 於昔之經濟陳說，整理批評，覽得失之林，以爲去取之資，經濟學說，在泰西各國蓬蓬勃勃，進步一日千里，非無因也。

研究過去經濟思想一事之必要，今日歐美各國經濟家殆無有加以懷疑者，然在八九十年以前，經濟專家多以研究經濟思想過去之歷史爲非。如法蘭西大經濟家賽氏 J. B. Say 嘗著有「經濟學總論」 Cours Complet d'Économie Politique pratique 一書，出版於一千八百二十八年，嘗謂舊



有之經濟思想，說多乖謬，研究經濟學者，殊不必耗費時間及精力，以搜取此項材料云云。此言失當，識者多譏，之今國人猶有疑經濟思想史，料近於玄，談不切實用者，或亦中賽氏此說之流毒歟！

研究經濟思想之歷史，能使我人了解各種新學說之淵源，例如勞力價值論非馬克斯 K. Marx 所發明，英國經濟家潑戴 W. Petty，在十七世紀之末，早論及之；近世盛行之金錢分量數理論 The Quantity Theory of Money，我國管子在數千年前，已闡發其隱，諸如此類，不勝枚舉。不習經濟思想之歷史，則近世學說之來源，何由得知？縱不致蒙蔽誤會，亦必貽數與忘祖之誚也。

一種學術之進步，必須賴於長時期的發展，經濟學之發展，為連續不斷的，研究過去思想之歷史，可助此學將來之發達。不研究過去，無由了解現在，更不能推測將來。即研究經濟問題，於理論之歷史，亦不可忽略，例如研究今日中國地租問題，則不能不追溯前人關於井田之學說，餘可類推。

我人研究經濟思想之歷史，藉此可以窺見前人之智慧能力及其治學之方法，昔亞丹斯密斯 Adam Smith 著原富 The Wealth of Nations 一書所讀參考書籍，不下百餘種！後人曾為之編訂書目，有單行本出版，其所收藏之書籍，今多存英倫博物院中，穆勒 J. S. Mill 於其所著之自傳 Auto-

biography 一書中，論讀書方法最詳，關心此類事物者，非研究其思想不爲功也。

我國之經濟思想，其歷史雖長，而進步遲緩，缺漏尤多，致爲歐美經濟學界所詬病，此誠爲國中學術界之奇恥，亦爲中華文化之遺憾；若能補彼之長，補我之短，則我國經濟學界前途，庶幾有焉，此亦非研究彼邦之經濟思想史不爲功也。

## (二) 研究經濟思想史之步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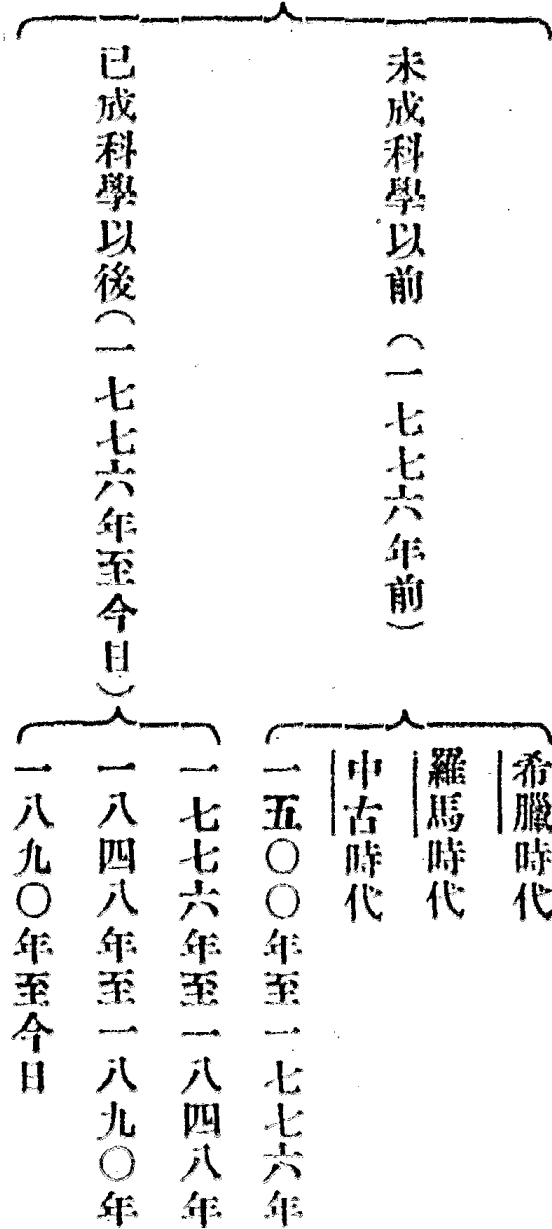
研究經濟思想之歷史，須於經濟學原理，先有準確之了解，基礎立後，方能談得到精深之研究；若於粗淺之要義，未能完全明瞭，乃急急於研究前人學說之精華，最多不過能記憶一二名詞及定義，決不能了解學說之全部也。

至言步驟，則第一步應以經濟家個人爲單位，研究其學說，最好將其學說，分作若干部份，分別研究，如此可免籠統混淆之弊。例如研究馬爾塞斯 T.R. Malthus 之經濟思想，宜依照下列各標題爲範圍：(甲)人口論，(乙)地租學說，(丙)生產過剩問題，(丁)價值之測量等等，總之初學者着手研究經

濟思想史，其範圍宜狹窄為是，若於個人之學說，先有疏忽誤解，則後來研究之範圍擴大後，決不能獲貫通之益。

第二種之步驟，係以時代為單位，依其先後之順序研究之，由此可窺思想進化之痕跡及其嬗變之趨勢。依愚見所及，一部西洋經濟思想史，可用簡單的方法，劃分成各時代如左：

西洋經濟思想史



上表中之希臘時代，包括有大哲柏拉圖及亞里士多德之經濟思想，羅馬時代，當以昔昔羅 Cicero

ero 薩納凱 Seneca 二人理論，爲討論之中心；中古時代，當以阿凱那 Thomas Aquinas 爲代表，中古時代而後，西洋經濟思想漸趨複雜，若英之重商主義 Mercantilism 法之重農主義 Physiocracy，皆當分別研究。殆一千七百七十六年，經濟學鼻祖亞丹斯密斯之鉅著原富出世，經濟學乃成爲一種科學，所謂近世經濟思想者，當以此爲起點焉。

英國經濟家穆勒 Mill 所著之經濟學原理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出版於一千八百四十八年，震動一時，故斯密斯至穆勒，相隔八九十年，自成爲一時期；其間包括馬爾塞斯李嘉圖 David Ricardo 諸人，其次一時代爲德奧兩國經濟思想勃興時代，至馬休爾 Alfred Marshall 而告一段落，自一千八百九十年至現在，包括最近之經濟思想，此一時代亦極重要也。

我人研究經濟思想史，不妨就每一時代中，留意其重要之趨勢，然研究之程序，不可顛倒，因每一時代之經濟理論與事實，皆有連續性，欲知其學說之源流及影響，其先後不可顛倒也。

最後一種步驟，乃以學派爲單位，就西洋經濟思想歷史中之各種主要派別，研究其特點，更可進一步，將甲派學說與乙派比較，判其得失，論其優劣，此種工作，獲益必多。採用此法，須注意以下二點：

(一) 研究時須注意各派別成立之先後，蓋出現較晚之學派，其學說多與上一派之議論有關，苟於系統上不加講求，研究必無所得，例如吾人研究德國歷史學派，當知該派學說，原以彌補經典學派理論之缺憾為其目標也。(二) 研究時，切忌門戶之見，眼光不可囿於一隅，須知一派之成立，必有其立足之點，其理論既有長處，當然亦有其缺點，我人所需要者，為一種客觀的研究精神，切忌為精感所蔽，致生出主入奴之見，治斯學者，不可不知也。

### (三) 西洋經濟思想史之五大派別及其主要作家

近世西洋經濟思想進步極速，其學派之繁複，莫可究詰，且一大派中，往往分有支派，更有若干經濟學家，其學說雖無何等影響，然其思想具有特徵，另有主張，欲將此類作者，歸入各派中，頗非易易。蓋劃分派別，首須準確，切忌以學說根本不同之人物，並納一派中，今人以巴維克 Böhm-Bawerk 歸入於算術學派中，即坐此病。次應完全，不可將重要之經濟學派遺漏，近人喜將西洋經濟思想史，分為經典歷史與大派三派，簡明則誠簡明矣，然不能不將及達斯 Jevons 馬克斯 Marx 等重要作者

摒除，亦非良法也。

概括言之，近世西洋經濟思想，可分爲五大派別：(一)經典學派 Classical School (二)歷史學派 Historical School (三)社會主義學派 Socialistic School (四)奧國學派 Austrian School (五)算法學派 Mathematical School 每一派別中，所包括之經濟學家，不只限於某時間或某地點，與其派別勢力之消長，亦並無何等關係。例如奧國學派之歷史甚短，歷史學派之勢力，至今日漸趨衰落，亞丹斯密斯之時代，去今已逾百年，我人仍當予以審慎之研究，不受任何之限制也。

經典學派，一稱正統學派，亦名正宗學派，英人亞丹斯密斯 Adam Smith 首倡之，該派歷史甚長，自經濟學成爲科學後，即告成立，故今日之論斯密斯者，不能不將該派連帶論及。該派經濟學家，皆在西洋經濟思想中，占有相當之位置，斯氏而後，有馬爾塞斯，倡人口論 Malthusian Theory of Population，名重一時，李嘉圖之地租律 Ricardian Theory of Rent 爲經濟家中之重要發明，穆勒 Mill 則專以提倡斯學爲事，經濟學在英吉利，得能如此發達者，未始非穆氏之力，該派勢力，至今未衰，近四五十年來，彼邦所推爲經濟泰斗之馬休爾氏 Marshall 亦該派之健將也。

歷史學派中人物，以德人爲多，在十九世紀初葉，該派已在萌芽時期，降至該世紀之末，斯穆勒 G. Schmoller 出集前人理論之大成，參以己說，儼然爲該派之領袖。此派更分較早及晚近二支，派以晚近一派之言論，較爲透澈，最足以代表德人治學之精神。該派經濟思想之嚴密精到，研究方法之一絲不苟，爲泰西經濟思想界生色實多。該派影響，在美國亦甚大，今日美邦著名之經濟學家，泰半曾受德國經濟界先輩之薰陶也。

社會主義學派之成立，賴馬克斯 K. Marx 一人之力爲多，在馬克斯以前，非無社會主義，然所謂科學的社會主義者 Scientific Socialism，實全由馬氏提倡而成。隸屬於該派之經濟學家，人數雖少，要以馬氏之思想，最堪注目。該派經濟家，對於現在之經濟組織，多表示不滿，加以抨擊，其議論頗爲勞工階級張目，於社會階級之劃分，最爲注意。又該派經濟家，不僅著書立說，往往組織會社，作大規模之社會運動，以求灌澈其改良現今經濟制度之主張。研究經濟史者，於此項材料，不可忽略也。

奧國學派比較的爲較晚近的一派，其學說之範圍，甚爲狹窄，最重要之貢獻，厥爲價值爲利息二種理論。此派原以奧人明奧 C. Menger 爲首倡，其弟子巴維克 Böhm-Bawerk 承乃師餘緒，將其

學說發揮而光大之，英人斯麥得 W. Smart 更將巴氏著述廣為介紹，世人對於若輩學說，始漸加以注意，而所謂奧國學派者，遂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占一重要之地位矣。

算術學派之目的，在以算法公式，應用於經濟學中，解決各種問題，此種辦法，是否有效？經典學派中多懷疑之，穆勒持論反對尤堅決。然經法人柯拿 A. A. Cournot 英人及逢斯 Jevons 德人郎赫 Launhardt 等幾度試驗之結果，經濟學者多承認引用算術方法，收效甚大，而算術學派諸經濟家對於經濟學之貢獻，決不能一筆抹煞也。該派中尤以及逢斯為出類拔萃之人物，近三四十年來之算術經濟家多宗之。

西洋經濟思想之五大派別，既如上所述，愚所叙之述西洋五大經濟家，即在代表此五大派別，我人一方面以個人為研究之本位，同時復能為派別上之比較，更可從各人時代背景之異同，以辨別其學說之淵源及根據。各派之代表如下：(一)經典學派之亞丹斯密斯 Adam Smith (二)歷史學派之休穆勒 G. Schmoller (三)社會主義學派之馬克斯 K. Marx (四)奧國學派之巴維克 E. V. Böhm von Bawesck (五)算法學派之及逢斯 W. S. Jevons 今當依上列之次序，以研究各家之經濟思想。



## 第二章 亞丹斯密斯 Adam Smith

### (一) 傳略與環境

西洋經濟思想史中人物，其貢獻最有功績者，厥爲亞丹斯密斯 Adam Smith，其原富 Wealth of Nations 一書中之經濟學說，確有一部份爲前人業已述及者，且書中所述各點，吾人亦決不能認之謂最終的結論，絕無修改之餘地；但此書修改前人主張，開導後來之研究，此一部偉大之名著，可供給人作爲研究之中心，無論研究在前或在後之經濟思想，均係如此，故吾人不能不推爲傑作，而斯氏之功績，實不容埋沒，世人尊之爲經濟學鼻祖，誠非偶然。

亞丹斯密斯，在一七二三年，生於英之克凱而奇 Kirkcaldy，其父早死，賴其母撫育成，幼入格拉斯古大學 University of Glasgow，研究算術及自然哲學，其時哲學家赫輕孫 Francis Hutcheson 在該校教授，斯氏得其教導不少，旋入勃羅而大學 Balliol College 凡七年，專研究倫理及政治

學，後入愛丁堡大學 University of Edinburgh 演講英國文學，其與大哲學家休謨 David Hume 氏結識，亦在該時。一七五一年，返格拉斯古大學，教授名學，旋又擔任倫理學教職，教材之一部份，即採入後來原富一書之內，斯氏自稱此一時代為平生最愉快及最榮譽之時期。一七五九年，其道德情感論 Theory of Moral Sentiments 出書，未幾，游歷歐洲，在法巴黎，逗留十月，與重農派諸經濟家時相過從，返英後專事著述，一七七六年，原富出版，英文名為 An Inquiry into the Nature and Causes of The Wealth of Nations 一七七八年，氏被派為愛丁堡海關委員，一七九〇年病歿，享年七十六歲。

大抵經濟學家具特殊之供獻者，本人必有良好之環境，今試就亞丹斯密斯之環境而研究之。第一，亞丹斯密斯所處之時代，正值歐洲工業界新舊制度交替之時，在該時一切舊規律，均不合用，資本企業家業已應運而生。國外貿易，有極嚴之限制與約束，外國貨物之入口者，或有重稅，或則竟至完全禁止，出口貨則有種種獎勵，斯密斯目睹此項情形，深知放任主義 Laissez-Faire Policy 實有提倡之必要，故其經濟思想，處處以自然自由的哲學為基礎，亦即為經典派學說特點之一。

## (二) 分工論

斯密斯對於生產三大要素中之勞工一項，最爲重視，不似重農派經濟家，祇以土地爲唯一之財富來源也。斯氏承認一國中各種生活必需品之來源，全自勞工而出，原富一書中，第一章至第三章專論分工論原理，其於分工之利益與限制二點，討論尤不厭其詳。

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，分工說實肇自柏拉圖，柏氏在共和國一書中，嘗謂各人如能就本人性之所近，專治一事，而以餘事讓諸他人，則物件之生產較易，且較精美；柏拉圖之意，以爲各人當擇一終身事業，的發揮其長處，實即我國墨子所謂「各從事其所能」之意，此種觀念與斯密斯之學說，完全自工業方面立論者，迥乎不同，學者不可不辨也。

斯氏之所謂分工者，謂將一種生產工作，分爲若干小部份，每部由多人担任之，製造界分工之結果，爲出產品之增加，各人物品有剩餘後，乃有交換一事發生，不特出產品之數量，可以增加，其質的方面，亦能較前進步，緣勞工之生產能力，由分工制之採用後，得以增加也。此項分工之利益，由於下列三

種環境所造成：(甲)工人本身機巧之增進，(乙)時間上之經濟，(丙)可以利用各種新機器。

分工制度，雖具有上述之利益，然亦自有其限制；第一，為市場之大小所限制，所謂市場者，並不指一定之貿易地點而言，凡買賣雙方之接觸，供與求兩方面之集合，即為市場，此一名詞係抽象的。物件有需求，則該物之市場必廣大，反是則狹小，分工之結果，能增加出產之量與質，此物若無銷路，則此項出產品，必致停滯，售主方面，將蒙其損失，不能謂分工制採用後，於贏利方面，即能操必勝之券也。

其次，一國人口之多寡，與分工制度之能否發達，亦有密切之關係；分工制須有多量之勞工，工人數衆多之處，方能採用此制。然一國勞工供給之多少，全視該國人口數目而定，二者有直接的關係，人口稠密，則工人多，人口稀少則工人少，故人口不多之處，分工制不能採行，即採用後，亦不能將工作劃分繁細，無成效可言。故斯氏認人口與市場二者，皆足以限制分工制度之發展也。

按歐洲自工業革命而後，分工制度大昌，美國以工業立國，當然亦有此種情形，試觀該國勞工統計局之報告，可以窺見一斑；論者謂觀於一國工業界分工制度之是否發達，可以斷定該國經濟發展至如何程度，可謂知言也。晚近出版之經濟學書籍論生產無有不論及分工問題者，然所言多不能出

斯氏議論之範圍，至於專書，亦不多觀。斯密斯歿後之三十年，英國有拔勃羅 Charles Fabbace 其人者，著機器及製造之經濟 Economy of Machinery and Manufactures 一書，專論勞工一問題，實爲此類書籍中之首選也。

### (三) 價值及分配論

#### (甲) 價值

斯密斯論物件之價值 Value，先將價值分爲使用價值 Use Value 與交換價值 Exchange Value 二種，前者以利用 Utility 爲根據，（利用係指一物件滿足人類慾望之能力而言，）後者視該物能交換他物若干而定。（質言之卽一物之購買能力也，）氏謂物之具有使用價值者，未必定有何等交換價值，同時具有交換價值之物件，其使用價值或甚微小，最佳之例，如水於我人用途最廣，但水缺乏交換價值，以其無人願於接受也；再如寶石於我人實無甚用處，此物雖無使用價值，然携之與別人交換別物，人必樂於接收，故此二種價值，並非相連的。

斯氏眼光，完全集中於物件之交換價值，其價值觀念純粹爲客觀的而非主觀的，渠以爲物件之交換價值，由勞力而產生；我人生產一種物件，不能不費相當之勞力，如某物須費去極大之勞力，方能製成或獲得，其價值自較一切易於製造容易獲得者爲巨。故勞力成本 Labor Cost 實爲物件價值之淵源。更進一步言之，斯氏不但承認勞力爲價值之來源，且認爲測量價值之一種標準焉。物件之價格，亦分爲兩種：卽自然價格 Natural Price 與市場價格 Market Price。市場價值或在自然價格之上，或在其下，並無一定，須視該物供求兩方面之多少定奪，自然價值之大小，尙須視該屬地方之貧富，及其社會之進步或退步爲衡，環境一層，於此至爲重要也。

### (乙) 工資

斯密斯以供求律 Law of Supply and Demand 解釋工資升降之原因，供的一方面，其最低限度爲生活必需品之價格所限制，求的一方面，則爲社會上資本之多少牽制；工資之不能過低或過高，其理甚明，近代國家政府，喜訂最低工資法令，收效甚微，蓋經濟原理，有其潛伏之自然勢力在也。斯氏以爲在一進步甚速之國家中，因其資本充足之故，勞工之「求」甚大，其結果足以提高該國之工資，倘

國家在一停頓之狀態中，國民失業者必甚衆多，工資率將降至極低之限度。

斯氏之工資理論，實即經濟家所時常討論之工資準備金理論 *Wages-Fund Theory*，此學說之內容，大致謂資本家雇用工人，從事於生產事業，事前先有一筆準備金，此準備金，亦即係一種資本，他日工作完畢後，工人應得之工資，即依工人數目，將此筆準備金均分，工資率之高下，視準備金之大小及工人之多少而定，氏有此項之主張，以其一再言及勞工「求的方面，爲國家財富多少所牽制」一語也。

氏於勞工階級，有相當之同情，同時於資本之重要，敘述亦詳，書中更論及中國之勞工情形，稱我國爲社會停頓的國家，但國家財富，歷年來雖無所增加，尙不致有逐漸減少之現象云。（斯氏之言，指十八世紀下葉我國之情狀而言）所論頗有是處，可見解決國中之勞資問題，須自提倡生產一面着手也。

#### （丙）贏利與利息

關於贏利率 *Rate of Profit* 一點，氏云：「資本之增加足以增加工資，減少企業家之贏利，」又

企業家之競爭，亦能減少贏利，並謂在「進步之國家，財富增加甚速，贏利率必甚低微，與工資之大小恆立於相反之地位；至於利息，實係贏利之一部份，二者俱與資本有關；工資與贏利，工資大則贏利小，工資小則贏利大，有相反的趨向，其間亦有例外：（一）在一新國家中，工資與贏利，皆傾向於高的一面，（二）在一停頓之國家中，二者或皆甚低微。

斯密斯於利息一問題，發表意見，只寥寥數語，後來之奧國經濟家巴維克 Röhlm-Bawerk，在其所著著之「資本與利息」Capital And Interest 一書中，評之曰：「斯密斯於此問題，並非忽略不顧，然並未建立有何等完全之學說，一誠確論也。」

#### （丁）地租

斯密斯對於地租 Rent 之定義為：「使用土地後所付之價格，」地租為地主所應享之權利，地主本人為壟斷者，蓋地租本由壟斷土地後所得來者，其數目大小，須視該地之生產能力及地點而定，膏腴之土地而其交通又便利者，其地租必高，惟土地有等級之分，地租始有高下之別。

氏於土地上之各種經營（如除茅草築藩籬等等）甚為重視，舉歐洲之挪威以為例，該處農業所



以發達者，因政府對於土地經營提倡甚殷也，其最得實惠者，莫如地主，土地之出產品既能較前增加，而經營以後，能費較少之勞工，以開墾之，此種論調，與我國管子所言，頗有似處：

「君子所務有五，一曰山澤不救於火，草木不植成，國之貧也，二曰溝瀆不遂於隘，鄣水不安其藏，國之貧也，三曰桑麻不植於野，五穀不宜其地，國之貧也，四曰六畜不育於國，瓜瓠葷菜百菓不備具，國之貧也，五曰工事競於刻鏤，女事繁於文章，國之貧也。」管子五輔篇

管子雖係重農，亦不輕商，斯密斯力矯法重農派之偏激，書中詳論工商事業之重要，然其對於農業經濟一方面，亦有相當之注意也。

#### (四) 財政理論

原富最後之一卷，標題曰國王或國家之收入，專述財政學理及事實，占全書四份之一，共分三章：曰國王或國家之支出，曰社會公家收入之來源，曰公債，其學理以精洽見長，週密無比，實開近代財政學說之先河。其論事實，則取泰西信史，抉其精華，求其指要，洵不失為一代傑作，故現今歐美各大學財

政學科，多有利用該書為教本者。

斯蜜斯將國家政府之支出，分為：(一)防禦的支出，海陸軍費皆隸此類，(二)治安的支出，如司法費是，(三)公共事業及公家制度上之支出，修道路開醫院等，皆其例也，(四)維持國王威嚴之支出，蓋指國王之衣飾飲食及一切雜費而言，此四種支出之財源，皆當在租稅中取納之，故斯蜜斯更進而研究收入一問題，指出國家收入之三大源流：

(一)國家之基金土地與資本。

(二)租稅——宜準合於下列四大要綱

- 甲. 平等。
- 乙. 穩固。
- 丙. 便利。
- 丁. 經濟。

斯密斯之四大稅綱，爲後起一般財政學家之口頭禪，今昔論租稅之專著，無有不將斯氏所言，加以評判者；西洋經濟名著中章句流行之廣，當推斯氏四大稅綱之原文爲第一，中西先哲之名論，如亞里士多德之「人爲政治的動物」孔子之「不患寡而患不均」管子之「倉廩實則知禮節衣食足則知榮辱」等語，皆爲近人所於樂於引證者，尙不及斯氏租稅要綱之普偏也。今將此風行一時之四稅綱，簡單述之如下：

(一) 平等 Equality 斯氏謂每一國家之人民，宜視其付稅之能力，儘其力量，爲政府捐助，正似土地有不少租戶，租戶對於此地，須盡相當之義務也。租稅背此原則者，謂之「不平等」。

(二) 穩固 Certainty 個人所應付之稅宜穩固，不應有動搖之現象，例如付納之辦法數目手續等等，政府皆當明白宣佈，俾人民不致有所誤會，租稅如背此原則，亦必有種種弊病發生。

(三) 便利 Convenience 斂稅之時間與辦法，務使人民便利，爲生消耗品租稅，於人民最便，若地租稅，須於時間一層，特別注意。

(四) 經濟 Economy 人民所付之稅，與政府財部所實得者，宜相等，近代政府所犯之通病，在官

員太多，支付極大之薪俸，無所事事，其結果使人民之担負彌重，而政府實得甚少，有時人民意圖徼倖，避免發生種種弊病，此種事實，皆為不經濟之尤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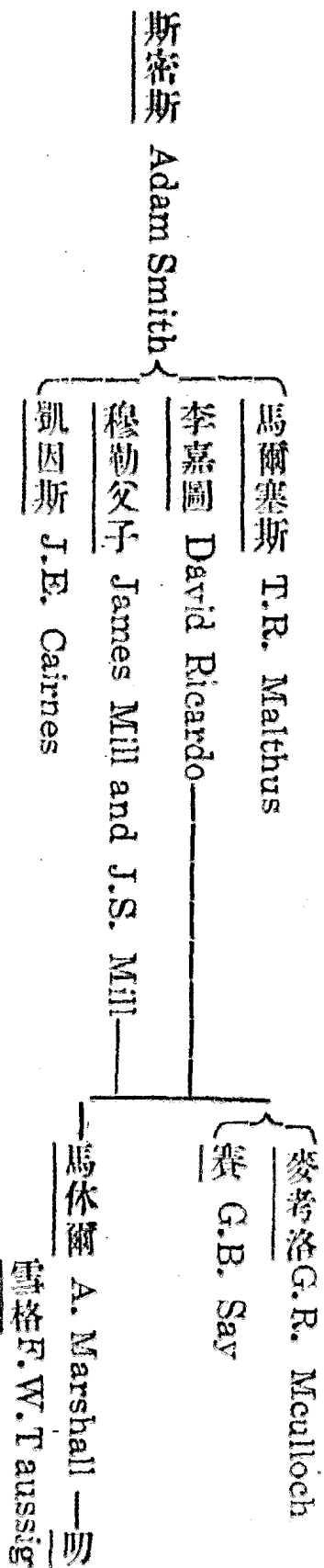
斯氏四大稅綱，首條係全部租稅而言，次條專述某種特殊之租稅，自有不磨之精義在，然其說有襲自前人者，（德人及斯替 Justi 在一千七百六十六年曾立有六大稅綱，見氏所著之財政制度 System des Finanzwissens 第四卷中）又斯氏以後之經濟學家，於此四大稅綱，甚有增補，重要之貢獻頗多，要以德之華格納 Adolf Wagner 美之勃洛克 C. J. Bullock 為最，斯密斯於當時英國之外債政策，反對甚力，以為國家猶個人然，過重之債務，必陷於破產之境而後已，救濟之道，採用基金方法 Funding System 為宜。

### （五）斯密斯學說之影響

原富一書，在一千七百七十六年出版，至斯氏病歿時，該書已達六版之多，德法各國俱有譯本，至其影響，可分為二層言之：其在事實方面，則英國經濟政策所受影響最巨大，政治家畢得氏 Pitt，讀後

亦推崇備至，其行政方略，一以斯氏學說為循，自一千八百二十年至五十年之間，英國有反穀物律運動 Anti-Corn Law Movement，以柯勃登 R. Cobden 為領袖，其目的在取消禁止穀物入口之禁令，減輕一切入口稅，英國素所沿用之保護政策，竟被推翻，而易以自由貿易方針，此亦斯氏平素所極力主張者。英儒白巨浩 Walter Bagehot 稱此書在事實上有極大之影響，自此書出版，英國人民之生活，由是乃有改變或進步之徵象，其他政治哲學，不及其影響千份之一，識者多踴躍其言云。

其在學理方面，斯密斯將經濟學建成一強有力之科學，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，倡立一顯撲不破之經典學派 Classical School，其學說之傳授，可以下表解釋之：



右表僅爲一大綱，非謂經典派中經濟家，已盡於此也。

其持論與斯密斯學說相左者，亦不在少數，德國之歷史學派，批評最爲公允，實爲經典學派之勁敵，歷史學派最重要之人物爲斯穆勒氏，此人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之地位爲如何，當於下章中詳論之。

## 第三章 斯穆勒

Gustav Schmoller

### (一) 歷史學派之起源

斯穆勒 Schmoller 爲五十年來德國之大經濟家，歷史學派 Historical School 之中心人物也，歷史學派提倡經濟史的研究，斯穆勒以研究經濟史料得名，該派名譽亦賴斯氏之名而愈彰，其成立約在一千八百四十年左右，由舊派人物培植其根基，斯氏代表較晚近之一派，其學說影響之大，尤在舊派經濟家之上也。

在十九世紀之初，德國法學界薩維格納 Savigny 氏，曾倡有法律制度爲相對的一說，謂法律係社會情形之出產品，因社會組織，時有變遷，故法律制度，亦恆在一變更狀態之中，在某一時期適用之法律，至另一時代，或不能合用，因法律一物，原不能永久有效也，此說實爲經濟學中歷史學派理論之濫觴。薩氏而外，尙有一人與歷史學派學說之淵源有關者，卽李斯特 *U. v. L. N. S.* 李氏生平鉅著，爲經濟學之國家制度一書 *Das Nationale System der Politischen Oekonomie*，出版於一千八百四十一年，李氏學說，大致謂我人研究經濟學理，須將若干國家之界限，分別清楚，國家間無所衝突，時常彼此利用，現時世界經濟生活之根據，係以國家爲單位，國家所立之位置，在個人與人羣之間，我人須提倡一種國家經濟學，專以該國所具之特殊經濟情形爲根據。

氏將一國經濟發展之程序，劃分爲五大時期：

- (一) 原始時代，人民以田獵爲生活。
- (二) 畜牧時代，人民始有一定之產業。
- (三) 農業時代，人民開墾土地以維持其生活。

(四) 農業與製造時代，人民之生活，乃以此二種活動合併而成。

(五) 農工商時代，是為經濟史發展之最高時代。

此五個時代之內容，各不相同，應用之經濟原理，大相懸殊，以言商業政策，在第一時期中，自由貿易乃為最適宜之政策，蓋可藉此以發展人民之慾望，促進其早入於第二時期也。其結果則使國家農業，有積極的發展，至農業出產品豐富時，政府即當採用保護政策，以保護本國之工業，及工業發展至相當程度，始可再用自由貿易政策，質言之，即每一時代自有其本時代所適用之經濟學原理也。

薩李二人之學說，大同小異，其說開後來歷史學派理論之先河，若輩之學說與經典派學理，實立於相反之地位。

斯穆勒並非為歷史學派之創始者，前文已申論及之，其創始者為羅休氏 *Wm. Roscher*，羅氏於經典學派之經濟思想，研究甚精深，一千八百四十三年，其所著之歷史方法政治學演講大綱

*Grundriss zu Vorlesungen über die Staatswissenschaft nach Geschichtlicher Methode* 三

版書中詳論經濟學與他種科學之關係，於歷史甚為重視，且以為一民族過去之歷史甚長，各種經濟



制度自有其淵源，我人苟有所觀察，不可專重現在，忽略過去，經濟學原理，因時代之不同，不能望其永久不失効力云云。羅氏所謂：「每一民族，在每一時期中，恆自有其特殊之經濟，一實爲歷史學派一切理論之發源點。」

羅氏而後，繼之以克尼斯 *Kries*，與赫爾提不蘭 *Hildebrand* 二人，與羅氏同成鼎足之勢，今人所謂歷史學派較早之一派，卽指此三人而言。斯穆勒時代較晚，然其學說較前人爲完備，所謂後來居上者是也。

## (二) 斯穆勒對於經典派經濟學說之批評

斯穆勒舊爲柏林大學經濟學掌教，執德意志經濟學界牛耳者垂五十年，西洋經濟思想史中之第一流人物也。歷史學派中較早之一派，倡有歷史方法，但未會詳言其所以然，斯氏詳言歷史方法之重要，蓋民族歷史，既時在變遷之狀態中，則何種原理適合於何一時期，自非研究過去之歷史不可。

斯氏較舊派更進一步，將歷史方法，付諸實驗，著作等身，不下二三十種，其經濟學基礎 *Grund*

driss der Allgemeinen Volkswirtschaftslehre 一種，(一九〇一年出版)尤為不朽之作，惜其著作有英法譯本者甚少。

斯穆勒之時代，算術學派，及奧國學派，方在萌芽之時，渠對於舊說之批評，眼光集中於經典學派之學說，歷史學派，固為反對經典學派最劇烈之一派也。

為求明瞭起見，試將二派方法及學派根本不同之點，分別論之，則斯穆勒對於舊說所批評之各點，可了然矣。

(一)演繹方法 Deductive Method 與歸納方法 Inductive Method 之不同也。此即嚴復氏所謂內籀與外籀二種方法，名學上一爭論之要點也，演繹方法，完全以推論為歸，不受外界事物之試驗，用此法者，恆先有一前提，結論即由此前提中得來，歸納方法，注重於某一特殊事物之觀察，着重在經驗一方面，經典學派以善用前法著，歷史學派以常用後法聞。亞丹斯密斯雖兼用二法，然用後法時，比較的為少，李嘉圖 David Ricardo 用純粹演繹方法，一新世人耳目，二人頗可代表經典派所用之方法，斯穆勒提倡歷史方法，謂經濟原理，自觀察過去之歷史中得來，歷史中既充滿過去事實的記載，

則所謂歷史方法者，不過爲歸納方法之別名耳。

斯穆勒之意，以爲斯密斯及其他經典派學者，既着重於演繹方法，不免於實際情形有所忽略，所言易於流入於浮泛一途，不能付諸實行，故一方面儘力宣傳經濟史之重要，同時更於德國經濟制度之發展，歷史，儘力搜討，以冀有所新發現，供經濟學者之參考，其用意不可謂不週密。但渠批評經典派方法，亦有誤會之處，蓋斯密斯李嘉圖固嘗諄諄以觀察之重要，指示我人，其缺憾則爲舉例太少，李嘉圖氏著述，頗令人費解，遂遭世人之抨擊，最近之經典派經濟家，已兩法並用，無所偏倚，故斯穆勒之批評，在今日已不適用矣。

新經典派經濟家，不妨以馬休爾氏 Alfred Marshall 爲代表，三載前，愚曾著馬休爾對於經濟學之貢獻一文，在上海錢業月報發表（第七卷第一號），文中論馬氏所用方法云：

「氏不喜於定義上做工夫，惟致力於經濟理論中最重要之問題，求解決之道，故彼於近世經濟之組織，時時引以爲例，以爲其理論之解釋；氏更謂事實本身爲靜的，如無理論以詳解之，則歷史効用全失，歷史只告我人以事實之結果，不及其他，欲解釋世界一切經濟事物，不可置演繹方法

於不顧也。

氏精嫻算法，時用數目及圖式以解釋其理論，此又類乎及逢斯 Jevons 而與同派之穆勒之適相反，其重視統計表式，得又絕似蓋分 Giffen 謂其專用演繹方法，固屬謬誤，稱之謂忽略歸納方法，更屬失言，彼蓋善取各派之長，而能避去前人之短處也。

觀乎此，則最近經典派經濟家所用方法之特點，亦灼然可見矣。關於方法一點，斯穆勒最大之貢獻，為引起經濟學者對於歷史事實之興趣。

(1) 絕對觀念 Absolutism 與相對觀念 Relativism 之差異也。

絕對觀念謂定出一種原理，以應用於任何事實，且不受時間及地點上之限制，相對觀念，謂經濟原理之應用，只限於某一時間地點及一種特殊之事實上，不能任意使用也。斯穆勒評經典派經濟家斯密斯與李嘉圖所定之經濟律，皆為絕對的，如斯密斯之分工理論自由貿易學說，李嘉圖之地租律，穆勒之工資漸低說等等，皆假定為隨時可以應用，無論何處俱生效力，亦不必詢其環境之若何也。

斯穆勒之主張，則大異其趣，彼之經濟思想，以相對觀念為基礎，於時間地點及環境三要素之異

同，極加注意，彼之重視歷史的研究，正以歷史專記過去經濟事實之成敗，能指示我人以理論與時間地點環境三者之關係耳，歷史學派一名詞，實基於此。

平心而論，經典派學說之着重於絕對觀念，尙不致如斯穆勒氏所言之甚，例如斯密斯論工資與贏利之關係，固嘗承認進化社會與停頓社會之區別，二者應用之原理有別，則經典學派經濟家，固未嘗無相對觀念也。

經典派中重要人物，因不曾將此三大要素，特別提出討論，故十九世紀上葉，該派經濟家，於此間有忽略不顧者，斯穆勒對於以前學說批評之結果，能使後來之經濟學者，將其理論提出多種限制，便以應用。

關於觀念一點，斯穆勒最大之貢獻，爲矯正經濟學者輕視各外界上之限度一弊病。

(三)世界主義 Internationalism 與國家主義 Nationalism 之懸殊也。斯密斯及其他早年之經典派經濟家所倡之經濟學說，於國際間之界限，不甚注意，故斯密斯 Smith 用原富一名詞，作爲書名，而不用「英國經濟學」一名詞，李嘉圖 Ricardo 著述，其書名爲經濟學，未嘗冠以英吉利字樣，

換詞言之，即彼等不以國家爲討論之本位也。歷史學派所發之議論，全以德國情形爲根據，即不言德國情狀，亦必以他國爲前提，表明其學說實專爲某國而發也。例如斯密斯提倡自由貿易政策，未嘗指明何種國家，不宜採用此項政策，斯穆勒駁之謂德國農業，尙在幼稚時代，宜有保護關稅以發展之，斯密學說與德意志不能適用云云，蓋一則將眼光集中於普通現象，一則有國家概念，橫梗胸中也。

關於主義一點，斯穆勒最大之貢獻，爲指出普通經濟定律 *Economic Laws* 之缺憾，並指示我人以使用經濟原理之方法。

### (三) 斯穆勒以後之德國經濟學界

斯穆勒病歿於一千九百十七年，去今已逾十年，此十載中，德國經濟學界尙無何等重大之變化，在歐戰時期內，該派經濟家，對此震驚全世界之大事，毫無重要之貢獻，甚爲歐美經濟學界所不滿，其實該時斯穆勒已年老力衰，不能再事著述，其他老輩，亦凋零殆盡，後起乏人，識者早知該派異日，將有一蹶不振之情形。斯氏歿後，歷史學派之勢力，果漸衰落，迥非昔比，殆戰事終了，德國之元氣大傷，經濟

學界，亦在停頓之狀態中，此亦最近西洋經濟學界之一大變遷也。

要之，德國經濟學者，有一絕大之毅力，爲他國經濟學家所望塵莫及者，卽其研討搜求能力之大是已，例如今日全世界最佳之經濟字典，卽由德人編纂而成，其著述悉係長篇巨帙，於學術上作重要之發明，斯穆勒所著之經濟學，以及華格納所著之財政學 *Wagner: Finanzwissenschaft*，卽其例也。今後德國之歷史學派，是否能恢復其舊有之勢力，雖屬疑問，而後起之經濟家，必能繼續發揮其毅力，維持其原有之治學精神，以爲經濟學上之新貢獻，可斷言也。

## 第四章 馬克斯 *Karl Marx*

### (一) 科學的社會主義

社會主義學派，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，雖其本身自成一派，其實內容複雜不可究詰，依其學說之異同，更可分爲若干較小之派別。考社會主義之淵源，可追溯至十九紀之初葉，其時法蘭西有聖西蒙

Saint-Simon 其人者，著書多種，其學說以勞工階級爲起點，主張國家宜工業化，其說甚能號召智識階級中人，隸彼旄下，後人稱彼等所倡之學說爲烏托邦社會主義 Utopian Socialism，雖有令人不能滿意之處，寔爲近世社會主義學派之先導也。

此派而後有國家社會主義派成立，爲德人羅勃士 Rodbertus 所創立，在歐洲學術界中，頗占一部份之勢力，羅氏之重要學說凡二：(甲)生產的勞工理論，(乙)工資股份之減少，二者均歸於分配問題之內，以其主張在擴大政府之經濟職務，執行改革社會職權，故名國家社會主義派 State Socialism。

馬克斯之社會主義爲科學的社會主義 Scientific Socialism，其所著之資本論 Das Kapital 一書，後人尊之爲「社會主義者之聖經」，然在今日，其學說上謬誤之處，頗遭經濟學家之指摘，書中預測未來之經濟情形，亦多未能命中，故馬克斯一派之社會主義，其勢力在歐美各國，已成強弩之末，不過自經濟思想史家眼光論之，馬氏學說，無論其有否價值，頗有研究之必要，以其爲一派之代表也。



馬氏於英德各國舊有之經濟思想，尙有研究，所知典籍亦夥，其著書描寫一種經濟情形，娓娓動聽，引人入勝，通常缺乏證據之理由，經彼用流暢之文筆，記述後，立能聳人聽聞，然其著作中矛盾之處，不勝枚舉；要之我人須認清馬克斯係一思想革命家，至其本人所倡之學說，殊難免於武斷及乖謬之譏焉。

## (二) 唯物史觀

馬克斯之經濟思想，完全以物質的觀念，作為根據，人類歷史，由馬克斯眼光觀之，實為全部的物質發達史，唯物史觀 *Materialistic Interpretation of History* 一稱經濟史觀。氏以謂各種社會變更，其原因皆潛伏於生產與交換二種經濟活動之中，換詞言之，即過去之歷史，與現存之社會組織與階級，悉受經濟要素所管轄與支配也，馬氏以為在現今一時代中，資本與勞工恆在衝突之情形中，其剩餘價值說 *Surplus Value* 階級戰爭 *Class Struggle* 等等，皆根據於其唯物史觀的哲學也。

馬克斯之經濟史觀，與休穆勒之提倡研究經濟史，截然兩事，馬氏係一唯物論者，用經濟原因以

解釋人類之歷史，以爲社會如無經濟基礎，則政治宗教教育等心之現象，皆無由存在；斯穆勒認經濟史爲歷史之一種，以經濟史料對於經濟學者極爲重要，故倡有歷史方法，經濟學既與他種科學有連帶之關係，故政治宗教等等，亦在經濟學家所研究之範圍以內，馬氏所注重者在歷史，如何造成？斯穆勒氏之目的，在利用歷史，以解決經濟問題。

按經濟現象之重要，人盡知之，却不可謂祇賴物質原因一端，即可解釋歷史，蓋歷史上各種事物之內容，複雜萬端，爲各方面的，而非爲片面的；以今日世界各國社會進化之情形言之，物質原因，僅能解釋其大部份之變遷，不能如馬克斯所云，經濟要素，足以管轄及支配社會組織之全部也。

### (二) 價值及剩餘價值論

馬克斯分價值爲二種，卽使用價值及交換價值，以爲交換價值一名詞，卽通常所用價值二字之名，渠倡勞力價值論之說，謂各種價值，悉由勞力所生，價值爲人類勞工之結晶品，故：

價值——卽交換價值——係人類勞工所集合而成。

此勞力價值論之所由來也，至勞工之多少，究以何種標準為計算？馬克斯則以社會必需之勞工時間作為比較的單位，假定在現存社會制度之下，須費兩日之勞工時間，出產衣裳一件，製襪僅須一日之勞工，則衣裳之價值大於襪一倍可知。

馬氏又謂在現在工業制度之下勞工階級能產生一種剩餘價值 Surplus Value，此項剩餘價值，本應歸諸工人，然每由資本家掠奪以去；舉例言之，今假定全日勞力之交換價值為若干，工人所獲得者僅為半日勞力之工資，而實際上工作則須全日，工作至一定程度，而報酬（工資）往往不到該項程度，其差別即為剩餘價值，為資本家奪去，作為贏利，例如：

某甲勞力工作之總價值 = 10

某甲實際上所得工資之價值 = 7

剩餘價值歸某甲之雇主所有 = 3

馬氏在其資本論書中，於價值及勞力價值論，反覆申論，不厭其詳，其目標果何在？曰無非欲證明在目前經濟組織之下，勞資衝突，工人往往居失敗地位耳，剩餘價值論，敘述勞工所值甚大，決不止

如現今工資若是之低微也，此理論用爲宣傳之利器，未嘗不可，若純自真理方面觀之，則可議之處極多，殊未可引以爲天經地義也。

馬克斯論物之價值，對於主觀一方面，未免過於忽略，勞工與價值，其關係確甚密切，但我人確知物件之有價值者，未必定有勞工，費勞工甚多之物件，又未必盡有價值，若飲料對於渴者，有極大之效用，飲料爲自然界所供給，固不費絲毫之勞工也，又如古玩之價值極大，因其年代長久之故，非因加入人工也。馬氏謂工人有創造剩餘價值之能力，說近臆斷，揣測之詞，殊難引證事實以解釋之，生產有三要素，勞工資本與土地，馬氏之病，在重視勞工一原素過甚，於資本在近代工業界之功效，過於輕視，無怪其價值論之不完全也。

#### (四)階級戰爭說

氏謂社會階級凡二，一爲中等階級 *Bourgeoisie*，一爲下等階級 *Proletariat*，中等階級以資本家爲代表，工人復代表下等階級，前者爲利用他人的，後者爲被利用的。此二種階級，每每在衝突戰爭

之狀態中，並不停頓，其結果，勝利必屬於資本家一方面，戰爭失敗者，則為勞工階級也。勞工階級所以失敗之原因甚多，務須歸咎於近世經濟組織之不完善，失敗之現象，如工資之低微，作工時間之長久等等皆是也。

關於階級制度一點，馬氏學說，有二大謬點，社會階級自古以來，久甚複雜，希臘哲人，嘗分社會人士為哲學家、戰士與工人三級，德國官房派經濟家 *Kameralist* 皮啓亞 *Becher* 亦有詳細之分類，亞丹斯密斯則由財富分配上着眼，劃人民依靠地租以生活者，依靠工資以生活者，依靠贏利以生活者三種，此外分類之法尚多，決不能如馬克斯所云，社會中祇有資本家及勞工階級存在也。又近年來經濟智識，大昌於世，在歐美各邦，及我國勞資兩方面，既有休戚之相關，頗能各存互助之心，遇事相見以誠，得雙方彼此諒解之益，馬氏所謂衝突云云，尤非事實。

### (五) 資本與恐慌論

馬克斯以為資本之起點，在貨物之流通，且指出資本之近代史，始自十六世紀，晚近商業亦發

生於茲時，資本其初原為貨幣，資本家以貨幣購買勞力，獲得無數之剩餘價值，亦即渠之贏利，此項剩餘價值，積之既久，由儲蓄一途而成為資本，馬氏亦曾發明有一公式如下：

$$M—C—M$$

$$\text{Money}—\text{Capital}—\text{Money}$$

$$C—M—C$$

$$\text{Capital}—\text{Money}—\text{Capital}$$

馬氏以M代表貨幣，以C代表資本，謂資本最初之格式為貨幣，由剩餘價值之積聚，成為資本，資本用於生產一途，資本去而贏利來，故資本又一變而為貨幣矣，公式之第二步同解，以示循環不易之至理。

後之研究經濟思想者，認馬氏此種解釋為不妥，改公式中之C為 Commodity (作貨物解)，謂商人以貨幣購進貨物，一變為C，再將貨物轉售他人，貨物去而貨幣來，公式之第二步謂將貨物出售，易貨幣以歸，再以貨幣購置貨物，故M又變為C，其解釋雖似牽強附會，尚不悖乎情理。蓋商人在社

會上最大之貢獻厥爲增加貨物之地點利用。Place Utility 某物在甲地無用，由商人轉運至乙地，遂能適合該地人民之需要，商人既有此項服務，自有其應得之報酬，此項報酬全由「賤入貴出」四字而來；如行商在甲地購某物，在乙地出售，所標價格必超過其在甲地所付價格之上，交易成而C易爲M矣，如此循環往復，獲利遂豐，我國正史中傳貨殖者，斷自史遷，太史公記子貢白圭陶朱公諸人，起自氓庶，與王者埒富，頗稱許若輩之經商，能了解「賤入貴出」之原理，其義與此公式不謀而合也。

依照馬克斯「剩餘價值積儲而生資本」一語，則資本家逐年所得，源源不絕，必可將其工業儘量發展，獲利將漫無限制矣。馬氏更進一步，謂資本增加後，出產品之數量必多，漸至釀成一種生產過剩（Overproduction）情形，物品供過於求，發生恐慌（Crisis），貨物停滯，工廠倒閉，工人失業，資本家亦受莫大之損失焉。馬氏之恐慌論，尙能得今日歐美一部份經濟家之同情，然恐慌之原因至複雜，生產過剩，不過爲若干原因之一耳。（早年之注意及恐慌問題者以法人羅格拉氏（Loren）爲最有貢獻時在七八十年前）

馬克斯之經濟思想，今已略量梗概，我人所生之感想凡三：（一）發揮學理，重在證據，馬氏學說，多

乏實證，誠爲一大缺憾。(二)預測未來之經濟情形，甚爲不易，以馬氏見聞之廣博，研究學術之努力，預測猶多失敗，其難可知。(三)經濟學說，轟動一時者甚多，而能處歷久不敗之地步者甚少。

## 第五章

### 巴維克

Eugen V. Böhm-Bawerk.

#### (一)歐洲諸小國對於經濟思想之貢獻

奧大利係歐洲小國，論面積之大小，人口之多寡，皆遠遜英德法諸國，然在國際間地位，尙不甚低，而該國學者對於經濟思想之貢獻，其成績尤令人驚詫不已。經濟學在該國傳佈雖未必如何普遍，但有一二特殊經濟家，卓然特出，成一家言，若輩在西洋經濟學史上之重要，雖美國經濟家，亦無過之。

又不特奧國一處爲然，其他小國經濟學者，研究所得，皆有可觀，如意大利在十七世紀初，西拉氏 A. Serra 著書發揮新說，其學說爲英國重商派學說之基礎，迨十八世紀，該國幣制大壞，紊亂不堪，經濟家之評論甚多，皆能發爲精審學說，傳諸後世，尤以格里尼 F. Galiani 爲首屈一指，十九世紀初，經



濟專家俾古 G. Pechio 所著之意大利經濟思想出版，一時學術界交口稱譽，推爲名著之一。至一千八百七十年，該國收回教皇領地，奠都羅馬，統一之局既成，經濟思想更形發達，有關於運輸關稅貨幣一類之著述尤多，最近該國經濟家之貢獻，偏向于經濟學史及算術經濟二種云。

西班牙方面，近出有經濟書籍甚多，其中大半爲學校課本，當十九世紀初，英國經典派學說，在該處頗占一部份之勢力。最早之書籍，常推愛斯泰達 A. F. Estrada 所著之經濟學概論一種 *Curso de Economía Política*，出版於一千八百三十三年，曾有法文譯本，流傳甚廣，其餘關於人口國際貿易產業恐慌諸問題，皆有專著，而關於財政學之書籍，尤如車載斗量，不可勝述云。

經濟思想之在丹麥國，亦有冗長之歷史，十七世紀，重商主義卽已流入該國，羅金氏 O. D.

Litken 在一千七百五十年時，已有極精到之人口學說，貢諸當世，理論之完善，以較後來之馬爾塞斯，尤無多讓。及斯密斯原富出版後，不及二年，已有譯本出現，在該國大學中，經濟學科，創立於十九世紀之初，至一千八百七十三年，經濟學會成立，研究此學者益衆，所出版之著述，以關於統計學及社會主義者爲多，近年來漸入岑寂之狀態中。

在挪威其情形與丹麥國相似，此其原因有二：（一）二國文字之相類，（二）二國政治上之分離，直至一千八百十四年方開始，百餘年來，該國學者對於敘述或討論上之工作最多，蓋其經濟組織之紊亂，金融制度之搖動，銀行政策之失敗等等，在在可扶助健全經濟思潮之發生，設有人彙集十九世紀該國經濟學界之銀行思想，而加以評判，必有可觀也。及十世紀之下葉，風尚所趨，該國經濟學家，多喜刊行小冊問世，大半皆係關於銀行及信用之經濟思想也。

歐洲諸小國，對於經濟思想之貢獻尚多，不遑一一枚舉，據上所述，事實上已足證明經濟學研究在歐洲之普遍，所可注意者，則在歐洲諸小國，對於此學之研究及貢獻，皆為晚近之事，其最多者僅三四百年而已。經濟思想之成熟與否，須視其進步之遲緩，與其本身之價值而定，與其發生之早晚無甚關係，我國經濟思想之發源，且在希臘之前，至今日反形落伍，然則整理舊有思想，創造適合國情之經濟政策，其烏可忽乎哉。

## （二）巴維克之重要著述

奧國學派最要之貢獻，厥爲利息問題，此點實爲該派學說之精華。巴維克 Böhm-Bawerk 氏生於一千八百五十一年，死於一千九百十四年，其最重要之著作，計有二種：一曰「資本理論之歷史與批評」 *Geschichte und Kritik der Kapitalzins theorien*（英譯名資本與利息 *Capital and Interest*）專研究歷代各名家對於資本及利息之見解，上溯希臘哲人之經濟言論，下迄晚近經濟名家之各種學說，其詳盡莫有倫比，著作之系統尤佳，美國財政學家塞利格曼 Seligman 襲其形式，而編「累進稅之理論與事實」 *Progressive Taxation in Theory and Practice*「租稅之終點」 *Incidence of Taxation* 一書，居然得名。二曰「利息正論」 *Positive, Theorie des Kapitals*（英譯本名 *The Positive Theory of Capital*）告成在首書出版之後，蓋資本與利息一書，目的在記載前人對於利息之意見，係一種經濟思想史的研究，其間雖亦雜有巴氏之批評，究以篇幅所限，不能暢所欲言，氏乃另著一書，專以發揮其本人之理論爲事，自此書出而利息新學說產生，西洋經濟思想史，發生一劇烈之變化，二書皆稱傑構，英譯本在十六年前，曾一度絕版，卒由美國紐約書肆以重印之。

巴維克爲奧國學派之最重要作者，而利息論又爲巴氏唯一之貢獻，故我人對於此點，宜特別注

意，然利息論計有多種，用特於下節分別述之，俾資比較。

### (三) 關於利息問題之三種學說

在西洋經濟思想史中，關於利息問題之學說凡三種，述之如下：

(一) 生產說 Productivity Theory。主張斯說者先須承認資本為具有生產力的，為生產程序所不可或缺者，蓋從資本之效用方面立論也。十七世紀英國經濟專家擺蓬 N. Barbon，即主此說，謂利息係資本所產生，而非使用貨幣之代價，使用資本後，能使生產效果愈大，因資本具有生產能力之故，擺氏學說之長處，在能洞悉資本與利息之關係，其後重農派經濟家透葛 J. B. Say，亦嘗謂改良土地，不能無充足之資本，利息者，使用資本之代價也，二人理論，皆注重生產一點，以為生產時，如未投資本，其出產品必較已投者為少，惟資本具有生產能力，故我人借用他人之資本後，須付相當之利息以為報酬也。

(二) 忍耐說 Abstinence Theory。主此說者，為英國經典派學者賽納 Senior，渠謂資本由儲蓄

而生，儲蓄謂將現在消耗移諸將來也，儲蓄原爲一種痛苦之事，如缺乏忍耐性，決不能儲蓄，資本亦無由積成，人類慾望，與生俱來，個人慾望之擴大，爲一種自然的趨勢，欲求滿足其慾望，非耗消不可，則展緩耗消一事，殊非易易，資本家推緩其消費，忍耐痛苦，積得若干資本，借與生產者，任其使用，安可無利息以酬報之，是利息一物，所以報酬資本家之忍耐工夫者，此又一說也。

(二)時間說 Time Theory。此卽巴維克之利息學說也，氏以爲物件有現在及將來兩種，因人生眼光之淺狹，及其生活之無定，我人往往重視現在，而忽略將來，同一數量及種類之物件，在我人目光中，現在值若干，十年後二十年後，所值必極微小。例如乙丙二人各有洋百元，以酬某甲，乙以現金當場交付，丙之款項，須於三十年後交付，在甲心目中，丙之款項，可有可無，殊無注意之必要，蓋三十年一時期，殊不爲短，長日迢迢，世事正不知將有何等之變化，要此款何用，此卽重現在忽來之例。

故氏謂借貸乃以將來物件與現在物件相交換，現在物件之價值，超出于將來物件之價值，其差別卽爲利息，故利息能用以調劑二物之價值。

巴氏之利息理論，其中確含有至理，蓋重視現在輕視將來之觀念如強烈，則其願付之利息率必

高，苟眼光深遠，見識卓越者，決不願付甚高之利息率；我國農民，因經濟困難，生活維艱，迫於飢寒之苦，急于借貸，以救現在之困苦，將來情形，寧復計及，故重利之風，於我國爲盛。聞在北方下等社會，向人借貸洋五十元，月須付利息四元，在山西之農民借款，有按年利五分行息者，上海金融緊張時，銀拆暗盤，且有漲至一兩五錢者，他處利息率，或竟有更高於此，其害不可勝言，此種情形爲歐美各國所未聞。國民政府成立後，曾由中央法制委員會之提議，規定百分之二十爲最高利息率，違者處以五期徒刑，僅憑法律力量，從不思想下手改革，重利之風，恐未必因之而稍殺也。

愚以爲生產及忍耐理論，皆祇能解釋我人何以必須付利息？至于利息率高下之原因，則未曾顧及；巴維克之利息論，首能叙明利息之所由生，其漲落原因，亦爲氏一語道破，尊其學說爲正宗，誰曰不宜？

#### (四) 巴維克之方法與哲學

巴維克之哲學係功利主義 Utilitarianism 假定人生行爲，不外有愉快及痛苦二途，人類每求

其動作之結果，愉快超出於痛苦之上，嘗云經濟原理在以最小之犧牲，獲得最大之利用，循此以行，可達到幸福之一途，即經濟學中之交換程序，亦須比較研究享受何種物件，最爲愉快？氏於慾望一點，討論特詳，其哲學實有趨向於唯心主義之一種情形，所用方法，爲演繹法，其學理以個人主義爲歸，與社會主義，自有格格不入之勢。

巴維克善用表格以解釋其學說，最佳之例，莫此巴氏所述之價格律，先述一普通與簡單之假設，再逐漸敘述各種特殊與複雜之情形，殊能令人一目了然也。

## 第六章 及逢斯

William Stanley Jevons.

### (一) 及逢斯與算術經濟學派

西洋經濟學界中，以算法應用於斯學者，代有其人，姑言十九世紀一時期在英國有勞特 W.F. Lloyd，曾著有專書以論價值之性質，於邊際利用說 Marginal Utility，論之特詳；有克來 J. Craie，

亦嘗著書立說，示我人以利用與供求雙方之關係，在德意志，可紀之算術經濟家，計有二人，即湯默

Thomas 與古孫 Gossen 是也。

湯氏之論主觀價值，實遠在一般近代經濟家之前，渠謂欲知一物之價值若干，先須有估價手續，價值爲個人慾望大小所定奪，價格則由交換雙方之估價規定之。古孫之重要著述爲「人類間交換律之發達」[Entwicklung der Gesetze des Menschlichen Verkehrs] 倡論謂西洋經濟思想之所以混淆至於此地步者，全由於缺乏算法解析之故，本人特用幾何上之數目，縱線橫線曲線等，解釋人類慾望滿足之遞減，結論如下：(一)人類享受慾望之滿足，有一定之最高度，過此高度，則其慾望所滿足之程度，將逐漸愈少。(二)一人同時如有多種慾望，須行滿足，而事實上又辦不到者，其人往往擇數種慾望完全滿足之。(三)此法雖爲常人所喜，然頗不合于經濟原理，蓋依照邊際利用說，物品消耗愈多，其利用遞減，則不如將各種慾望，皆滿足其一部份，必能享受至最高度。

湯氏之算術經濟，雖甚精審，似猶不及法之柯拿 A.A. Cournot，法國自重農派而後，經濟學界所出人材至寥落，若柯氏者，實爲十九世紀中，該國之唯一經濟學家也。柯氏所研究者，亦爲貨物數量與



慾望及物價關係一問題，係算術經濟家中之先輩，惜其學說欠完全，著述上之統系亦有缺點，然瑕不掩瑜，論者並不以此而少之。氏嘗用微積分法，立一價值學說，以應用於壟斷問題，此外氏所研究者，尙有地租及租稅理論，均見於氏所著之「財富理論之算法原理」(Recherches sur les Principes Mathematiques de la Theories des Richesses 一書之內)。

在十九世紀之上葉，英法德諸國之算術經濟家，既若是之多，表面上似覺算術經濟派，在西洋各國，當必盛極一時，然事實上乃得其反，蓋無人加以注意也。直至一千八百七十年後，世人乃漸覺算法經濟家貢獻之可貴，研究算法經濟者，日見其多，前人名論，陸續發現，推究其發達遲緩之原因，約有三端：(一)若輩之著述，流行不廣，知者過少，不能洞悉其學說之真相。(二)其學說太嫌簡單，間有一二討論較詳之作者，又多為德法著作人，英人讀者甚多，學者殊無由判其學說之優劣，此二原因，尙不甚重要，最甚者為：(三)英國之經濟家及達斯之著述出現較晚，氏爲此中翹楚，立論能別開蹊徑，胥不落前人之窠臼，如無此人，則算術經濟派，在今日決不能有如此之聲勢。

一人而兼經濟家名學家算術家三者之能，後人稱之爲學術界之泰斗，幼在倫敦大學



肄業時，已將其改革經濟學之新計劃定出，其重要理論，大部份見於「經濟學思想」[Theory of Political Economy]。一書中，小部份在「經濟學原理」[Principles of Economics]。中發表，後書尙未完竣，猝以溺斃聞，享年僅四十有七耳。

## (二) 利用論與交換公式

及逢斯在算術經濟派中，其所占地位既若是之重要，次當一觀其學說之內容，其經濟思想之特殊處，在其重視消耗一問題，大抵英國經濟學家所著之經濟學原理書籍，皆注重於生產分配及財政三點，及逢斯獨注意于消耗，不可謂非有卓見也。消耗問題，所包括者，以慾望利用等項目，乃及逢斯所最重視者。

及氏對於「利用」[Utility] 一名詞，所下之定義，甚寬泛，利用者，乃對於我人適用之抽象特質，與道德無涉，且並非附着于物內，利用隨人類慾望轉移，物之數量增加，則利用減少，所謂「最後之利用」[Final Utility]，即近世經濟家所常用之「邊際利用」[Marginal Utility] 一名詞，我人消耗有一趨勢，

即在平均此最後利用，

及氏之交換公式以  $\Delta = B$  為起點，其目的在求得二物之交換率，公式擴張之，得下式：

$$\frac{\phi_1(a-x)}{\psi_1 y} = \frac{y}{x} = \frac{\phi_2 x}{\psi_2(b-y)} 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〔(米對於甲之最後利用)} \times \text{(交換後所餘數目)} \text{〕} \\ \text{〔(布對於甲之最後利用)} \times \text{(布之交換數量)} \text{〕} \end{array} \right\}$$

$$\frac{\text{布之交換數量}}{\text{米之交換數量}} = 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〔(米對於乙之最後利用)} \times \text{(米之交換數量)} \text{〕} \\ \text{〔(布對於乙之最後利用)} \times \text{(交換後所餘之數目)} \text{〕} \end{array} \right\}$$

公式中惟  $x$  及  $y$  為未知之數，即二物交換之實數也。數目 1 及 2 代表甲及乙，公式上半部代表布之交換數量，下半部代表米之交換數量，蓋由雙方對於甲乙二物之最後利用，以求二物交換之總數數量，求得後，交換率亦可一目了然矣。

### (二) 總論

及達斯謂經濟學須依賴算法，始能成為科學，此說是否成為定讞，今尚在未定之中，然使用算法，

固亦有不少之利益，簡單明瞭之公式，確較乾燥無味之解釋為適用，且可避却錯誤一途，於演繹上用處甚大，又使用算法，可助學者發現新原理不少，馬休爾之國際貿易理論，即其例也。故算術經濟學派之歷史雖短，其勢力亦遠不能與其餘四派分庭抗禮，但其經濟思想，亦為吾儕研究經濟學者所不可不知也。

參考書目舉要

Gide and Rist; *History of Economic Doctrines*. D. H. Heath Co. Boston, 1915 此書會由王建祖君譯出，書名經濟學史在商務印書館出版。

L. Cossa; *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Political Economy*. Macmillan co, 189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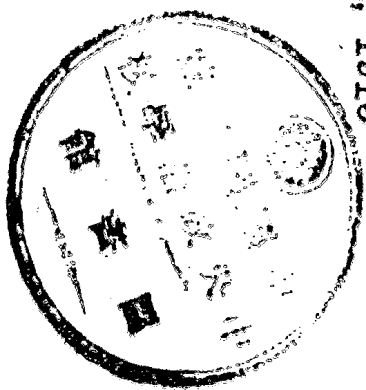
J. K. Ingram; *History of Political Economy* A. C. Black, 1915

李士特經濟學說與傳記 劉秉麟者

亞丹斯密斯 全上

經濟論文集(第一集)唐慶增著均商務印書館出版。

東方雜誌及太平洋雜誌亞丹斯密斯專號。



(英文)

## 西洋文學名著選

孫寒冰  
伍蠡甫

實價一元二角

本書所選，有歐美論文，小說，詩歌，書札，童話等名著三十餘篇；內容精滿，文辭優美，如柏拉圖的『蘇格拉底的末日』，盧梭的『新哀綠綺思情書』，海涅的『石像』，郭哥里的『外套』，柴霍甫的『打賭』，華盛頓的『別妻書』，霍桑的『抱奢望者』，小泉八雲的『文學中的情緒』和『告別辭』等，更是罕觀的精品，倘不用數十倍於本書的代價，是不易讀到的。每篇並首列中文小序，略述作者的生平，思想，作風，和他的重要著作；末附註解，凡難字，奧句，習語，廢辭，發音等，用中英文詳釋以外，間附例證。原書大半已用作復旦大學預科英文文學一課的教材，經過兩年以上的試驗，實能促進學生了解英文的能力，閱讀英文的興趣，和他們對於文學之愛好。現在重加整理，以付剞劂。牠非但是大學預科與高級中學極為適用的課本或補充讀物，也是自修英文者代價最低的良伴；而愛好文學之士，手此一篇，更遠勝讀那一般形骸僅存的中譯文學咧！

# 社會科學大綱

孫寒冰主編

本書由孫寒冰先生主編，各大學教授撰述，全書二十餘萬言；是闡明社會科學之連帶性的唯一巨著。社會科學的精華，於此畢備。已經上海復旦大學，暨南大學，東吳法律學院等校採作課本，足證書內容的充實了。

精裝實價二元

平裝實價一元六角

內	容
什麼是社會科學	孫寒冰
史學	黃維榮
社會學	應成一
社會心理學	章益
經濟學	李權時
政治學	吳頌皋
法理學	端木愷

# 中國土地政策

潘楚基著  
李權時序

實價大洋九角

本書材料豐富，編制適宜，共分十章。第一章「緒論」述明土地定義、種類、價值、諸學理。第二章「土地問題發生的由來」。第三章「中國的土地問題」。第四章「中國土地問題的實況」。內中按土地本身及使用土地者，分爲兩項。第五章「解決土地問題的各方面」。歷舉培恩、彌勒、斯賓士、馬克司，以及其他歐美、日本，二十餘學者的意見，極爲詳盡。第六章「各國的土地政策」。歷舉英、美、德、法、丹麥、愛爾蘭、波蘭、日、俄及其他二十餘國的土地政策。第七章「中國歷史上的土地政策」。歷舉三代以來，周、秦、漢、晉、隋、唐、宋、元、明、清之土地政策，與第五章合讀，一爲理論，一爲事實，極有益於學者之參考。第八、第九、第十、十一章，述中國土地政策的原則，及應行的問題。全書細目一百五十餘節，理論、事實、統計，三方並重，並經過著名學者數人之校閱，僉謂爲不可多得之土地問題書籍。欲究研土地問題者，不可不人手一編。

# 經濟學研究法

朱通九著

實價二角五分

本書爲國立勞動大學及復旦大學經濟學教授朱通九先生所著，朱君留美，專攻經濟學有年，今以其苦心研究所得，著成是書。對於各種研究經濟的科學方法，如演繹法，歸納法，數量分析法，地域比較法，歷史法，辯證法等，均討研無遺，論其得失，欲研究經濟學者，均宜人手一編。

# 戰後經濟學之趨勢

朱通九著

實價二角正

本書亦爲國立勞動大學兼復旦大學經濟學教授朱通九所著。內分三部：（一）緒言略述經濟學漸成遞變之趨勢。（二）經濟學之過去，自立加圖至馬夏律，淵源派別彌不詳爲論列，不啻爲經濟學史之簡史。（三）經濟學之將來。（1）歐戰後的復興與經濟學刷新之失機。（2）經濟學爲研究人類行爲的科學。（3）各種制度對於各種經濟行爲的重要。（4）數量分析。（5）生產問題。（6）社會幸福等詳爲討論。對於昔日舊經濟學之缺陷，固指摘靡遺，而經濟學之社會主義化亦莫不露其廬山真面目。此洵爲近代經濟學傑作中之一。



Nov 22 '35

Feb 8 '34

May 12 '34

Dec 5 '34  
Sep 21 '35

# 青年學術講座

王世穎主編

## 第一種 經濟學

復旦大學商學院院長李權時著

實價六角

李博士用教授經濟學十幾年的經驗，編成此書。是經濟學理論一方，最為完備，最為新穎的著作。以作中學的課本，大學的參考書，最為適宜。現經採用者，已有十餘校之多。

!!以下十二種陸續出版!!

(書名)

(著作者)

政治學  
 國際政治  
 財政學  
 社會學  
 文法學  
 法律學  
 世界經濟史  
 貨幣銀行論  
 心理學  
 教育學  
 自然科學  
 合作事業

勞動大學社會經濟系主任孫寒冰  
 復旦大學政治系主任吳頌皋  
 上海銀行週報總主筆戴藹廬  
 復旦大學社會學系主任應成一  
 世界書局 A B C 叢書總編輯徐蔚南  
 前安徽大學法學院院長端木愷  
 中國公學經濟學教授李炳煥  
 國民政府立法院統計處科長朱彬元  
 浙江大學心理學教授郭任遠  
 復旦大學心理學學士黃維榮  
 勞動大學教育系主任章益  
 前國立法政大學教授王剛森  
 中央政治學校教授王世穎

著 增 慶 唐

# 家學濟經大五洋西

版初日五十月五年〇三九一

本 千 二

局書明黎 · 分五角貳價實 · 有所權版

## 本書內容

本書內容計分六部：(一)經濟思想之性質與其研究之方法，並討論各種派別，應如何劃分，(二)亞丹斯密斯，於生產分配財政三端，特加注意，(三)斯穆勒，研究歷史學派與他派主張上不同之要點，(四)馬克斯，研究其思想之特點及各項批評，(五)巴維克，兼述及歐洲各小國所有之經濟思想，(六)及達斯，討論算術學派在西洋經濟思想中所占之地位。所列諸作家，代表各種學派，個人之學說傳略，固加以研究，即各派主張上之異同。亦有論列之梗概。

書 黎  
局 明

里德大路都成南海上——所發批總

館報新事時街平望海上——所行發總

坊書大省各及坊書大各海上——處售代

